

原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本级）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决策部署的督察、督促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政府依法行政工作的职责。拟定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或组织起草区政府重要规范性文件草案。承办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意见征求和反馈工作。

3.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解释和地方性法规授权区政府的执行性解释工作。负责区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指导和争议的协调、处理工作。负责各部门、各镇（街道）规范性文件的审查登记工作，指导、监督各镇政府的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负责组织清理政府规范性文件，编辑出版规范性文件汇编正式版本。

4.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制定推进依法行政的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并组织实施。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区政府管辖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国家赔偿案件，受区长委托参与行政诉讼活动。负责区司法局管辖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国家赔

偿、司法救助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国家赔偿工作。负责征地补偿安置争议行政协调工作。负责全区法律顾问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承担区政府法律顾问有关工作。承办区政府涉外、涉港澳台有关法律事务。5.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协助上级司法行政机关管理人民监督员，指导司法所、行政调解和人民调解工作。6.负责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协调帮教安置工作。7.负责制定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指导监督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站和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室建设。承担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职责。受市司法局委托，组织实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8.负责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直属单位、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和律师行业党建工作。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原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本级）内设10个科室，分别为：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管理科、行政执法监督协调科、行政复议应诉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科（原重庆市渝北区社区矫正管理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组织人事科。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1,621.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1.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41.94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1.91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1,621.95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305.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1.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4.86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减少 41.9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50.28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92.22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1.9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1.9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1.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9.9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50.28 万元，主要是区划调整，原属于北碚区司法所人员划入，人员增加支出相应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以及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52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92.22 万元，主要是区划调整，按照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减少了项目支出预算，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22.4万元，比2025年增加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4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比2025年增加4.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提高了预算标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12.58万元，比2025年179.78万元增加32.8万元，主要原因是区划调整，原属于北碚区司法所人员划入以及提高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标准所致，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邮电费、电费、维修（护）费、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7.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2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4辆。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五）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李立新 联系方式：023-6718884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621.95	一、本年支出	1,621.95	1,621.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21.95	公共安全支出	1,305.14	1,305.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21	200.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	1,621.95	支出合计	1,621.95	1,621.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21.95	1,099.95	52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14	783.14	522.00
20406	司法	1,305.14	783.14	52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83.14	783.1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0		51.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7.32		57.32
2040605	普法宣传	29.00		29.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4.00		124.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0.00		2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4.00		4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6.68		19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21	200.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21	20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34	74.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17	37.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70	88.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4	5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6	64.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099.95	887.37	212.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39	565.39	
30101	基本工资	185.92	185.92	
30102	津贴补贴	149.96	149.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34	74.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17	37.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9	39.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6	8.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30114	医疗费	5.28	5.28	
30103	奖金	240.46	240.46	
3010301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149.06	149.06	
3010302	公务员年度考核奖	75.90	75.90	
3010303	公务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15.49	1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58		202.58
30201	办公费	45.14		45.14
30202	印刷费	1.90		1.9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3.00		13.00
30207	邮电费	14.30		14.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0		0.7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4.29		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5		11.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0		2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2		30.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9		4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3	81.53	
30304	抚恤金	1.40	1.40	
30305	生活补助	74.48	74.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0	5.6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		5.00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40		22.00		22.00	0.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621.95	合计	1,621.95
一、本年收入合计	1,621.95	一、本年支出合计	1,621.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1,621.95	公共安全支出	1,305.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21.95	1,099.95	52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14	783.14	522.00
20406	司法	1,305.14	783.14	52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83.14	783.1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00		51.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7.32		57.32
2040605	普法宣传	29.00		29.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4.00		124.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	20.00		2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4.00		44.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6.68		19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21	200.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21	20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74.34	74.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37.17	37.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88.70	88.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74	5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6	64.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2026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一（一）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222T000000056290-人民调解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司法局			
当年预算	57.32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加强镇街、村居、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大人民调解宣传、培训；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加强诉调、警调、访调等对接；依法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立项依据	区委政法委、区人民法院、区司法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和区人社局等6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渝北区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北司发〔2020〕5号）文件；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渝北区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发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北司发〔2020〕8号）文件。					
当年绩效目标	镇街、村居、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规范化建设达80%；区级层面集中培训调解员1次；预计化解矛盾纠纷15000件，力争纠纷调解率达到100%，成功率达98%。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重庆调解在线系统使用率	5	=	100	%	否
	纠纷调解率	5	=	100	%	否
	调解成功率	5	≥	98	%	否
	基层调解组织设立数	15	=	380	个	是
	发放案件补贴	10	≤	12	月	是
	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满意度	10	≥	90	%	是
	调解案件补贴	10	≤	70	元/个	是
	专职调解员补贴	10	≥	2930	元/人*月	是
	群众能就近选择调委会申请调解	15	定性	良		是
人民调解组织规范有序运行	15	=	100	%	是	

表十一（二）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222T000000056297-依法行政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司法局			
当年预算	40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各项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确保各行政执法主体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对全区新任行政执法人员和已持证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培训；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相关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及依法行政相关工作、开展行政执法过程监督，对全区利害关系人对行政许可事项有异议的案件、按一般程序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案件、行政裁决案件、行政给付案件、行政奖励案件、其他可以开展社会评议的案件在作出行政执法决定前，开展行政执法社会评议活动，以化解争议。					

立项依据	1.《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命名的决定》（中法办发〔2022〕6号）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4.《重庆市行政执法监督条例》5.《重庆市行政执法责任制条例》6.《重庆市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办法》7.《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渝委发〔2021〕26号）8.《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工作规则的通知》（渝北府办发〔2021〕17号）					
当年绩效目标	强化对行政执法的监督，确保全区57个行政执法单位及其行政执法人员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及专业法律知识培训全覆盖，全面提高执法人员的素质，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继续巩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成果，确保各项指标持续达标，经得起实地核验。全区应评行政执法案件至少20%都开展行政执法社会评议活动，被评议后的行政执法案件复议诉讼率大大降低。深化镇街综合执法改革，镇街基本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执法效能大幅度提升。持续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发挥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职能，编制执法工作指引，强化对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管理培训。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违规执法曝光率	15	≤	10	%	是
	行政执法人员对公共及专业法律知识的掌握率	20	≥	90	%	是
	公众对行政执法满意度	10	≥	65	%	否
	行政执法监督员培训	10	定性	永久		否
	已持证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覆盖率	15	=	100	%	是
	新任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率	15	=	100	%	是
	行政执法规范化	15	≥	80	%	是

表十一（三）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原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1222T000000056327-非公党建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司法局		
当年预算	36.72					
项目概况	按照市、区委非公党建工作要求，将非公党建经费纳入单位年度财政预算，以保障全区法律服务行业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有序推进。					
立项依据	中共重庆市委《关于印发〈渝北区进一步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北委〔2015〕49号）、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党组织组建工作的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全面实现全区法律服务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总要求，提升全区法律服务行业党组织党建工作质量，2025年非公党建工作年度考核达标率达100%。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每半年核发1次非公党建经费	10	=	2	次	否
	各支部每月开展1次主题党日	10	≥	516	次	否
	对全区法律服务行业党组织书记进行全覆盖培训	15	=	100	%	是
	社会组织党组织年度考核全部达标	15	=	100	%	是
	加强党建引领，促进全区法律服务行业各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15	=	100	%	是

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行业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律师、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参加公共法律服务。	15	=	100	%	是
对全区律师行业党的工作满意度	10	≥	85	%	否
严格按文件标准发放	10	=	2	项	否